

行政院環境保護署

「優質如廁文化教案推廣種子教師訓練」

課程說明與報名表

一、辦理目的

公廁是人類文明社會生活的重要場所，也是國民經常性使用之基本設施之一，公廁的整潔與否代表了一個國家的文明和進步，亦作為評估國家生活水準與進步的重要指標，因此整潔乾淨的如廁場所使人舒適愉悅，也代表著國民的素養，公廁品質的好壞和整潔與否，成為國家或城市展現競爭力和文化程度的重要指標。除了從硬體設備及清潔人員的努力外，教育民眾養成良好如廁習慣及如廁禮儀更是不可或缺的一環，唯有全民認同且共同參與公廁計畫，才能確保臺灣公廁隨時隨地、長期穩定地保持高品質、高水準之環境品質。透過編製優質如廁文化教材及教案，期能進一步強化國人的如廁素養，以教育及實做並重之精神，深化至每一位公廁使用者及管理維護者的內心，培養感恩及惜福的觀念，認同公廁清潔維護工作人人有責，並養成日常生活習慣，維持優質潔淨的環境品質。

二、推廣參加對象

相關公廁推廣環境衛生業務及公廁管理單位之相關業務人員、學校教師、一般企業、清潔業者或環境教育人員等，並將對象依性質分為以下幾組，以利配合教案推廣教學方式：

- (一) 教師、環境教育人員
- (二) 直轄市與縣市政府之環境保護局及公廁管理單位人員
- (三) 清潔業者、一般民眾

三、辦理時間及地點規劃：

場次	時間	地點	會議地點	講師
1	10/23 (二) 上午 9 時至 下午 4 時 30 分	臺南市	國立臺南生活美學館文化行政活動館 3F 會議室 (臺南市中西區中華西路二段 34 號)	龍芝寧 老師
2	10/29 (一) 上午 9 時至 下午 4 時 30 分	臺中市	中國文化大學台中教育中心 百人教室 (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 658 號 3)	蕭雅娟 老師
3	11/7 (三) 上午 9 時至 下午 4 時 30 分	臺北市	臺北教師會館 B1-001 會議 室 (臺北市中正區南海路 15 號)	姚友雅 老師

四、辦理規劃

為使「優質如廁文化環境教育推廣種子教師訓練」辦理更臻完善，計畫團隊規劃課程學習目標如下：

- (一) 使參與者瞭解各種優質如廁文化環境教育推廣教材教法、教學模組及解說方案之運用。
- (二) 提升參與者對於優質如廁文化環境教育教材或模組應運之知能。
- (三) 加強執行優質如廁文化解說方案可運用之策略及實際演練講述技巧。
- (四) 使參與者能運用優質如廁文化環境教育教材進行實地推廣及應用。

課程內容分成上、下午二階段，第一階段(上午)為由講師進行教材教案介紹、教學教法授課，使學員對於此套教材推廣方式能有基礎的認識後，第二階段(下午)由講師帶領學員進行分組課程模組試教演練，並針對學員演練成果進行指導，以達訓練辦理之效果。有關訓練課程規劃，詳如表 1 所示。

表 1 優質如廁文化環境教育推廣種子教師訓練課程表

時間	課程主題與內容	講師/分享人
09:00-09:30	報到、分組認識夥伴	財團法人環境資源研究發展基金會
09:30-09:40	開幕式、致詞	行政院環境保護署
09:40-10:00	優質如廁文化環境教育推廣種子教師培訓課程總覽說明 1. 培訓背景 2. 推廣方式 3. 課程大綱	財團法人環境資源研究發展基金會
10:00-10:10	休息	—
10:10-11:00	優質如廁文化教材教案試教(I) 1. 背景說明 2. 課程方案介紹 3. 單元操作	財團法人環境資源研究發展基金會/講師
11:00-11:10	休息	—
11:10-12:00	優質如廁文化教材教案試教(II) 1. 背景說明 2. 課程方案介紹 3. 單元操作	財團法人環境資源研究發展基金會/講師
12:00-13:00	午餐/休息	—
13:00-14:30	優質如廁文化推廣教學模組演練(I) 1. 分組演練準備 2. 分組實務演練 3. 教學演練經驗分享	財團法人環境資源研究發展基金會/講師
14:30-14:40	休息	—
14:40-16:10	優質如廁文化推廣教學模組演練(II) 1. 分組演練準備 2. 分組實務演練 3. 教學演練經驗分享	財團法人環境資源研究發展基金會/講師
16:10-16:30	問題與討論	財團法人環境資源研究發展基金會/講師
16:30-	賦歸	

五、報名資訊

- 報名方式：

採用網路報名：<https://ppt.cc/fQ5vix>（即日起至額滿為止）。



線上報名網頁

每場次提供 100 位名額

- 主辦單位：行政院環境保護署
- 執行單位：財團法人環境資源研究發展基金會
- 聯絡電話：

財團法人環境資源研究發展基金會 簡嘉嵩先生

（02）2515-0369 分機 266

財團法人環境資源研究發展基金會 游宗霖先生

（02）2515-0369 分機 115

- 注意事項：

1. 為響應環保，請參與者自備環保杯、環保餐具。
2. 臨時不能前來，請於活動日前 3 天來電取消。
3. 執行單位有權變更活動時間、地點、內容；變動之內容將同步、不定期更新資訊於財團法人環境資源研究發展基金會網頁 <http://www.ier.org.tw/J3/index.php/zh/>。
4. 本會議免費參加，提供餐點，請事先報名以利數量統計。不提供交通、停車及住宿費用。
5. 為維護課程教學品質，如遇報名人數過多情形，將按報名先後順序錄取，本單位保有報名審核權。
6. 如遇天災活動會另擇他日辦理，近期留意活動訊息。
7. 本訓練依每場次全程與訓人員之需要，給與終身學習時數、環境教育學習時數、環境教育人員認證展延時數或教師研習時數各 6 小時。請需要時數者依需要勾選項目並正確填寫身分證字號。

優質如廁文化教案推廣種子教師訓練 報名表			
姓名		電子郵件	
任職/任教單位		職稱	
聯絡電話	公： 私：	手機	
核發時數	☐ 環境教育時數 ☐ 環境教育人員認證展延時數 ☐ 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 ☐ 教師研習時數	身分證字號	
餐點	☐ 素食 ☐ 葷食		
報名場次	☐ 10/29 臺中場	☐ 10/23 臺南場	☐ 11/7 臺北場
備註	◎主辦單位：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◎執行單位：財團法人環境資源研究發展基金會 ◎聯絡電話： 財團法人環境資源研究發展基金會 簡嘉嵩先生 (02) 2515-0369 分機 266 財團法人環境資源研究發展基金會 游宗霖先生 (02) 2515-0369 分機 115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環管處 蔡明翰 薦任技佐 (02) 2311-7722 分機 2891 ◎報名電子郵件：bee107@ier.org.tw ◎報名網址：https://ppt.cc/fQ5vix ◎每場次提供 100 位名額 ◎請參加人員於<u>各場次舉辦前 3 日下班前</u>，藉由電子郵件或報名網址填妥報名表報名。 ◎如活動舉辦當日，舉辦地公告因颱風停止上班或上課，則當日教育訓練取消，另擇期舉辦。 ◎請自備環保杯及餐具。		

六、 交通方式

1. 臺北教師會館

地址：臺北市中正區南海路 15 號



<捷運>：中正紀念堂站 1 號出口步行 10 分鐘即可到達。

<公車>：搭乘 248、262、304 至「中正二分局站」

<自行開車>

國道一號：建國北路出口→直行走仁愛路二段和林森南路地下道前往中正區的南海路→於林森南路地下道向左轉抵達(在右側)。

國道三號：接 64 快速道路(中和)→板橋出快速道路(往縣民大道三段)→過華翠大橋接艋舺大道→右轉愛國西路至公園路右轉→公園路接南昌路→右轉南海路抵達(在右側)

<附近停車資訊>

仰德大樓收費停車場（臺北市中正區南昌路一段 5 號）步行 2 分鐘。

2. 國立臺南生活美學館

地址：臺南市中西區中華西路二段 34 號



<高鐵>：

1. 於臺南高鐵站搭乘計程車至本館(約 30 分鐘)。
2. 於臺南高鐵站搭乘高鐵接駁專車 H31，於臺南市政府站下車，再步行至本館（約 5 分鐘）。

<火車>：

1. 於「臺南火車站」北站，搭府城客運 0 左路（往臺南公園方向），或府城客運 6 路（往下鯤鯓方向）至本館。
2. 於「臺南火車站」南站，搭府城客運 0 右路（往成功路方向）或府城客運 10 路（往鹿耳門天后宮方向）至本館。
3. 於「臺南火車站」搭乘 14 號市區公車（往億載金城方向）至本館。

<自行開車>

1. 一、下仁德交流道後往東門路，於東門圓環轉府前路後到本館。
2. 二、下永康交流道後往中正南路，於公園路接南門路、右轉府前路後到本館。

<附近停車資訊>

備有停車場

3. 中國文化大學台中教育中心百人教室

地址：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 658 號 3



<高鐵>高鐵臺中站下車後可選搭以下交通工具

◎計程車：若交通順暢，約時 15 分鐘

◎臺中市公車：151、153、155、160、161 秋紅谷(朝陽橋)或和欣朝馬轉運站(朝富路)下車。
目前自備悠遊卡搭乘台中市公車，享有 10 公里免費搭乘優惠，歡迎多加利用。

<自行開車>

- 國道一號：於中港交流道下出口匝道，往台中市方向前進，沿台灣大道直行，至河南路迴轉即可抵達。
- 台 74 號快速道路(或稱中彰快速道路，或稱台 74 號環線)：
- 由國道三號霧峰段連接 74 號快速道路，於【西屯三】下出口匝道(出口標示為西屯路)；或於【西屯二】下出口匝道(出口標示為朝馬路)均可抵達。
- 由國道三號快官交流道連接 74 號快速道路，於【西屯一】下出口匝道(出口標示為市政路)；或於【西屯二】下出口匝道(出口標示為青海路)均可抵達。龍井交流道(182 龍井)下，往臺中市方向順臺灣大道至本館。

<附近停車資訊>附設地下停車場(B2)，每小時收費 40 元。

B2 停車場請搭 A 棟電梯至本部 3 樓，如遇電梯無法直達 3 樓(B 棟電梯無法直達 3 樓)，請至 1 樓轉乘 A 棟電梯至 3 樓